



FUTURE DATA

FUTURE DATA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29)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的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Future Data Group Limited(「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約為506.5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約524.0百萬港元減少約3.3%。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年內溢利約為5.3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約3.7百萬港元增加約42.2%。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為1.32港仙(二零一六年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1.06港仙)。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每股現金為35.27港仙(二零一六年每股現金：22.39港仙)。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每股權益為34.55港仙(二零一六年每股權益：36.01港仙)。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一六年：每股1.15港仙)。

年度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業績連同二零一六年同期比較經審核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收益	4	506,490	524,021
銷售成本		<u>(435,259)</u>	<u>(440,914)</u>
毛利		71,231	83,107
其他收入		4,829	681
上市開支		-	(10,403)
銷售及行政開支		(67,974)	(66,090)
財務成本		<u>(528)</u>	<u>(339)</u>
除所得稅前溢利	5	7,558	6,956
所得稅開支	6	<u>(2,287)</u>	<u>(3,248)</u>
年內溢利		5,271	3,708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不會重新歸類為損益的項目：			
確認界定福利責任的精算虧損		(687)	(1,057)
其後或會重新歸類為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淨額		31	501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12,783</u>	<u>(2,466)</u>
其他全面收入總額		<u>12,127</u>	<u>(3,022)</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17,398</u>	<u>686</u>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港仙)	8	<u>1.32</u>	<u>1.06</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765	9,333
無形資產		11,698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9	4,690	4,029
保證按金		5,096	4,484
遞延稅項資產		3,604	3,521
		<u>32,853</u>	<u>21,367</u>
流動資產			
存貨	10	7,854	7,03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110,883	86,255
可收回稅項		762	–
給予最終控股公司的貸款		–	1,765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	12	9,525	27,677
預付款		4,127	4,266
已抵押銀行存款		3,663	3,214
定期銀行存款		5,275	5,8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1,062	77,970
		<u>283,151</u>	<u>214,035</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58,493	90,468
應付合約客戶款項	12	2,321	1,140
銀行借款		16,520	16,266
融資租賃承擔		–	31
應付稅項		–	1,576
遞延稅項負債		280	–
		<u>177,614</u>	<u>109,481</u>
流動資產淨值		<u>105,537</u>	<u>104,55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38,390</u>	<u>125,921</u>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界定福利責任	<u>184</u>	<u>513</u>
資產淨值	<u>138,206</u>	<u>125,408</u>
權益		
股本	4,000	4,000
儲備	<u>134,206</u>	<u>121,408</u>
權益總額	<u>138,206</u>	<u>125,408</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四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律，經修訂及綜合)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已自二零一六年七月八日起在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09至111號東惠商業大廈10樓1002室。

本集團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14th – 15th Floor, Deokmyeong Building, Samseong-dong, 625, Teheran-ro, Gangnam-gu, Seoul, Korea及上述香港地址。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於韓國及香港從事(i)為具有網絡連接、雲端運算及安全功能的系統提供系統整合及(ii)提供維護服務。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認為LiquidTech Limited(「**LiquidTech**」)為直接控股公司，LiquidTech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及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Asia Media Systems Pte. Ltd.(「**AMS**」)為最終控股公司。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 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其他實體權益披露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計劃

該等修訂引入其他披露，將使得財務報表的用戶得以評估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變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該等修訂與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有關及澄清若干必需的考量，包括與按公平值計量的債務工具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該如何入賬。

由於澄清處理與本集團之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方式貫徹一致且本集團並無按公平值計量的債務工具，故採納該等修訂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其他實體權益披露的修訂

根據年度改進過程頒佈之此等修訂本對現時並不明確之多項準則作出微細且並不急切之修改。其中包括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其他實體權益披露之修訂，以釐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披露規定(披露財務資料概要除外)亦適用於實體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其他實體或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權益。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並無對該等財務報表構成影響，原因為本集團於其他實體並無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分類為持作出售或已終止經營業務的任何權益。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為可能與本集團財務報表相關的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並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目前有意在該等準則生效之日應用相關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客戶合約收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澄清)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²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該等修訂本規定歸屬及非歸屬條件對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計量的會計處理；預扣稅責任具有淨額結算特徵的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以及交易類別由現金結算變更為權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付款條款及條件的修訂。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上述修訂本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的新規定。按業務模式持有資產而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的債務工具(業務模式測試)以及具產生現金流的合約條款且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債務工具(合約現金流特徵測試)，一般按攤銷成本計量。倘該實體業務模式的目的為持有及收取合約現金流以及出售金融資產，則符合合約現金流特徵測試的債務工具乃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FVTOCI**」)計量。實體可於初步確認時作出不可撤回的選擇，以**FVTOCI**計量並非持作買賣的股本工具。所有其他債務及股本工具乃按公平值計入損益(「**FVTPL**」)。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並非按FVTPL計量的所有金融資產納入新的預期虧損減值模式(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產生虧損模式)以及新的一般對沖會計法規定，以讓實體於財務報表內更好地反映其風險管理活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秉承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金融負債確認、分類及計量規定，惟指定為FVTPL之金融負債除外，其因負債信貸風險變動而產生的公平值變動金額乃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除非此舉會引致或擴大會計錯配則作別論。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取消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規定。

本公司董事已審閱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金融資產，預期未來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會導致就尚未產生的本集團的金融資產的信貸虧損提早計提撥備，不可能對本集團基於本集團現有業務模式分析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其他重大影響。本集團將採納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為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最初應用日期，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7.2.15段就分類及計量及減值過渡的有限豁免，因此將不會重列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資料。本集團預期應用簡化法，並根據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剩餘年期內所有現金虧損的現值估計期限預期信貸虧損。由於新要求僅對入賬處理被指定為按FVTPL計量之金融負債帶來影響，而本集團並無任何該等負債，故將不會影響本集團有關金融負債之會計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 客戶合約收益

有關新訂準則設立單一收益確認框架。框架的主要原則為實體應確認收益，以說明實體按反映交換商品及服務預期所得代價的金額向客戶轉讓所承諾商品或服務。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現有收益確認指引，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規定確認收益所應用的五個步驟：

- 第1步： 識別與客戶所訂立的合約
- 第2步： 識別合約的履約責任
- 第3步： 釐定交易價格
- 第4步： 分配交易價格至各履約責任
- 第5步： 於履行各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包括對與可能改變目前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做法的特定收益相關事宜的特定指引。有關準則亦顯著加強有關收益的定性及定量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 客戶合約收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澄清)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包括澄清對履行義務的辨別；應用委託人及代理人；知識產權許可；及過渡規定。

本公司董事已評估其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就提供系統整合及維護服務及軟件銷售的安排項下履約責任，並得出結論認為相應報告期間就該等收益來源確認收益的時間及金額並無重大差異。因此，實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任何重大影響。同時，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將有額外披露規定。本集團計劃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簡化法准許僅於截至最初應用日期，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的合約應用新準則。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該詮釋就為釐定用於涉及以外幣支付或收取預付代價的交易的匯率而釐定交易日期，以及確認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提供指引。該等詮釋指明，釐定首次確認相關資產、開支或收益(或當中部分)所使用之匯率之交易日期為實體首次確認支付或收取預付代價產生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之日。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此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 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由生效當日起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其引入單一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式，並規定承租人就為期超過十二個月之所有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除非相關資產為低價值資產則作別論。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承租人須確認使用權資產(表示其有權使用相關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表示其有責任支付租賃款項)。因此，承租人應確認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租賃負債利息，並將租賃負債之現金還款分類為本金部分及利息部分，並於現金流量表內呈列。此外，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初步按現值基準計量。計量包括不可撤銷租賃付款，亦包括承租人合理地肯定將行使選擇權延續租賃或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之情況下，將於選擇權期間內作出之付款。此會計處理方法與承租人(根據原準則即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會計法顯著不同。

就出租人會計處理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繼承了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出租人會計處理規定。因此，出租人繼續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並且對兩類租賃進行不同之會計處理。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項下之日後最低租賃付款總額約為8,048,000港元。基於當前租賃模式，本集團預期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構成顯著影響(與現行會計政策相比)，但預期該等經營租賃承擔的若干部份將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該詮釋透過就如何反映所得稅會計處理涉及的不確定性因素提供指引，為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的規定提供支持。

根據該詮釋，實體須釐定分別或集中考慮各項不確定稅項處理，以更佳預測不確定性因素的解決方法。實體亦須假設稅務機關將會查驗其有權查驗的金額，並在作出上述查驗時全面知悉所有相關資料。如實體釐定稅務機關可能會接受一項不確定稅項處理，則實體應按與其稅務申報相同的方式計量即期及遞延稅項。倘實體釐定稅務機關不大可能會接受一項不確定稅項處理，則採用「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兩個方法中能更佳預測不確定性因素解決方式的方法來反映釐定稅項涉及的不確定性因素。

本集團尚未能確定該詮釋會否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財務報表造成重大變動。

3. 編製基準

3.1 合規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此外，財務報表包括GEM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用披露。

3.2 計量基準

除若干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3.3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公司主要營運附屬公司Global Telecom Company Limited(「**Global Telecom**」)及Future Data Limited(「**Future Data**」)的功能貨幣分別為韓圓(「**韓圓**」)及港元(「**港元**」)，而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呈列。由於本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故董事認為採用港元作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較為恰當。除另有所指外，所示金額約整至最接近千港元。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根據各分部的毛利計量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該計量與綜合財務報表的計量一致。向執行董事呈報的收益按與綜合全面收益表一致的方式計量。

並無向執行董事提供有關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資料，乃由於彼等並不使用有關資料作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用途。

(a) 業務分部

二零一七年

	系統整合 千港元 (經審核)	維護服務 千港元 (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經審核)
分部收益總額	416,860	89,630	506,490
毛利／分部業績	47,219	24,012	71,231
其他收入			4,829
銷售及行政開支			(67,974)
財務成本			(528)
除所得稅前溢利			7,558
所得稅開支			(2,287)
年內溢利			5,271

二零一六年

	系統整合 千港元 (經審核)	維護服務 千港元 (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經審核)
分部收益總額	428,289	95,732	524,021
毛利／分部業績	48,580	34,527	83,107
其他收入			681
上市開支			(10,403)
銷售及行政開支			(66,090)
財務成本			(339)
除所得稅前溢利			6,956
所得稅開支			(3,248)
年內溢利			3,708

(b) 地理資料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以及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以外之非流動資產（「指定非流動資產」）之分析載於下表。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按客戶位置劃分)		指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香港	8,967	—	12,163	—
韓國	497,523	524,021	7,300	9,333
	<u>506,490</u>	<u>524,021</u>	<u>19,463</u>	<u>9,333</u>

上述指定非流動資產乃按照本集團主要業務經營地點分析。

本集團主要經營地點為韓國及香港，而香港為本公司的原駐地區。

(c) 收益分析

本集團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審核)
系統整合：		
—來自系統整合服務的收益	413,002	428,289
—來自軟件銷售的收益	3,858	—
	<u>416,860</u>	<u>428,289</u>
維護服務：		
—來自維護服務的收益	89,630	95,732
	<u>506,490</u>	<u>524,021</u>

(d)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本集團錄得兩名主要客戶，其收益貢獻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誠如下文所載列。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審核)
客戶A	58,597	80,831
客戶B	51,146	—

該等收益產生自系統整合分部。

5.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審核)
已售存貨賬面值	383,103	354,835
存貨減值撥備／(撥回)淨額	1,207	(36)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384,310	354,799
僱員成本	70,293	69,012
分包成本	14,590	50,684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531	1,741
給予僱員的貸款減值撥備	—	65
預付款減值撥備	—	387
無形資產攤銷	1,225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320	4,072
核數師薪酬	1,097	1,106
研發成本(附註(a))	2,831	2,387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虧損淨額	7	20
外匯收益淨額	(3,725)	(11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138)	—
已租物業的經營租賃付款	2,117	1,639

(a) 研發成本包括如上文所披露僱員成本約2,79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387,000港元)。

6. 所得稅開支

綜合全面收益表所載稅項指：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稅項 年內稅項	1,631	3,956
遞延稅項 本年度	656	(708)
所得稅開支	<u>2,287</u>	<u>3,248</u>

Global Telecom須繳納韓國企業所得稅，包括國家及地區稅(統稱「韓國企業所得稅」)。韓國企業所得稅乃就Global Telecom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自全球取得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0%至22%的累進稅率扣除。

Future Data須繳納香港利得稅。香港利得稅根據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計算。Future Data於年內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二零一六年：零)。

年內所得稅開支與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除所得稅前溢利	<u>7,558</u>	<u>6,956</u>
於有關司法權區按適用於損益的當地稅率計算的稅項	1,752	2,121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857	2,728
稅項抵免	(1,128)	(1,303)
其他	<u>(194)</u>	<u>(298)</u>
年內所得稅開支	<u>2,287</u>	<u>3,248</u>

7. 股息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15港仙(二零一六年：零)	<u>4,600</u>	<u>—</u>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公司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15港仙，合共4,600,000港元。此末期股息經股東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批准，現金股息總額4,6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八日支付。此末期股息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建議，並無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為負債。

8. 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審核)
盈利		
年內溢利	<u>5,271</u>	<u>3,708</u>
	二零一七年 千股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股 (經審核)
股份數目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00,000</u>	<u>348,220</u>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400,000,000股股份的加權平均數指整個年度內已發行股份數目。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48,220,000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包括緊隨資本化發行完成後被視為緊接本公司股份配售前整個期間已發行的300,000,000股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及於二零一六年七月緊隨配售完成後已發行的100,000,000股股份。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不存在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及基本盈利相同。

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非上市股本證券，按成本計(附註(a))	35	29
非上市股本證券，按公平值計(附註(a))	2,942	2,545
保單投資(附註(b))	1,713	1,455
	<u>4,690</u>	<u>4,029</u>

(a) 該投資指Global Telecom於韓國兩家合作社的股本權益(全部低於20%)：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審核)
Korea Software Financial Cooperative	2,942	2,545
Korea Broadcasting & Communication Financial Cooperative	35	29
	<u>2,977</u>	<u>2,574</u>

Korea Software Financial Cooperative (「KSFC」) 乃根據韓國軟件行業促進法成立。KSFC向其成員公司提供(i)開發軟件、升級技術及穩定管理所必需的貸款及投資，(ii)擬自金融機構獲得貸款以開發軟件、升級技術及穩定其業務管理的任何軟件運營商的負債擔保，(iii)業務所必需的履約保證。

Korea Broadcasting & Communication Financial Cooperative (「KBCFC」) 乃根據韓國中小企業合作社法(Small and Medium Enterprise Cooperatives Act of Korea)規定成立，旨在促進信息通訊行業的健康發展及提高成員福利，鼓勵他們的獨立經濟活動，以提高他們的經濟地位並促進國家經濟的平衡發展。從事製造通訊及廣播設備的中小企業及從事相同或相關類型業務的行業合作社合資格為KBCFC成員。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KSFC代表Global Telecom提供以下擔保：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擔保概況		
－ 投標擔保	194	1,558
－ 履約擔保	44,193	44,879
－ 缺陷擔保	35,192	30,252
－ 預付款擔保	23,049	24,578
－ 付款擔保	220	1,157
	<u>102,848</u>	<u>102,424</u>

KSFC有權根據上述由其提供的擔保條款及條件可獲Global Telecom彌償。董事認為Global Telecom彌償KSFC的機會不大，且毋須於各申報日期披露該等擔保產生的或然負債。

儘管KSFC於活躍市場並無報價，鑑於KSFC須根據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生效的《軟件行業促進法》第35章按KSFC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Global Telecom提供的聲明所載價值購回Global Telecom於KSFC的投資，董事認為能夠可靠計量於KSFC的投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就於KBCFC的投資而言，董事認為無法可靠計量其公平值，因此該投資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

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對該兩家合作社有重大影響。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固定銀行存款500百萬韓圓(相等於約3.7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500百萬韓圓(相等於約3.2百萬港元))已抵押予KSFC，以換取KSFC提供的上述擔保。

(b) 本集團投資於兩類儲蓄型保單，詳情如下：

	A類		B類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賬戶價值	<u>-</u>	<u>224</u>	<u>1,713</u>	<u>1,231</u>
保單類型	意外保險計劃		壽險計劃	
受保人	僱員		徐承鉉先生	
保險金額	每名僱員284,560港元		106,710港元	
保費期限	3年		10年	

於保單承保的保險期內，Global Telecom可賺取與當時通行的市場儲蓄利率相連的利息收入。董事認為，保險公司提供的該等保單的賬戶價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A類保險已屆滿，Global Telecom並無與該保險公司重續有關保險計劃。

10. 存貨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審核)
硬件及軟件	<u>7,854</u>	<u>7,038</u>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04,832	84,239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u>(9,813)</u>	<u>(8,115)</u>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附註(a))	95,019	76,124
應收保留金	15,014	7,214
給予僱員的短期貸款(附註(b))	513	565
應計利息	36	59
租金及其他按金	154	2,235
其他應收款項	<u>147</u>	<u>58</u>
	<u>110,883</u>	<u>86,255</u>

- (a) 本集團授予其貿易客戶的信用期一般為90日。基於發票日期，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已扣除減值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日	72,532	63,185
91至180日	9,178	6,265
181至365日	8,835	4,243
1至2年	3,061	2,103
2年以上	1,413	328
	<u>95,019</u>	<u>76,124</u>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8,115	6,611
已確認的減值虧損	531	1,741
匯兌調整	1,167	(237)
	<u>9,813</u>	<u>8,115</u>

基於到期日，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已扣除減值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71,915	63,219
0至90日	13,985	6,231
91至180日	3,070	4,243
181至365日	1,575	2,103
1至2年	3,061	88
2年以上	1,413	240
	<u>95,019</u>	<u>76,124</u>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與多名近期無拖欠記錄的客戶有關。由於信用素質並無重大變動及結餘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管理層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董事認為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約為其公平值。

- (b) 給予Global Telecom僱員的貸款全部以僱員的退休福利權利作抵押，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6.9%（二零一六年：6.9%）的市場年利率計息，並須於貸款各自提取日期起計一年內償還。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給予一名僱員的貸款計提減值撥備約65,000港元。有關金額被證明為不可收回，已於二零一七年內撇銷。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作出有關撥備。

12. 應收／(付)合約客戶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於各報告期末的進行中合約：		
已產生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	275,381	163,512
減：進度付款	<u>(268,177)</u>	<u>(136,975)</u>
	<u>7,204</u>	<u>26,537</u>
就申報目的而言分析如下：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	9,525	27,677
應付合約客戶款項	<u>(2,321)</u>	<u>(1,140)</u>
	<u>7,204</u>	<u>26,537</u>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a))	145,046	81,33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7,783	7,441
預收款項	28	13
應付增值稅項	<u>5,636</u>	<u>1,676</u>
	<u>158,493</u>	<u>90,468</u>

- (a) 供應商授出的信用期通常介乎30日至90日。基於發票日期，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05,133	54,476
31至60日	16,359	18,195
61至90日	14,359	4,914
91至180日	4,736	2,792
181至365日	3,661	359
1年以上	798	602
	<u>145,046</u>	<u>81,338</u>

由於短期內到期，故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被視為與其公平值合理相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溢利及虧損

收益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506.5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呈報的524.0百萬港元減少17.5百萬港元或3.3%。本集團收益減少主要歸因於來自韓國業務的收益減少。

韓國收益減少乃由於政治不穩定，我們的管理層決定僅進行有信心收回款項的優質交易。此反映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來自系統整合服務分部的收益為416.9百萬港元，佔總收益82.3%；而來自維護服務分部的收益為89.6百萬港元，佔二零一七年總收益17.7%。來自韓國業務的收益貢獻為497.5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98.2%；而香港業務貢獻首批收益約9.0百萬港元或本集團總收益1.8%。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83.1百萬港元減少14.3%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71.2百萬港元。毛利減少歸因於上文所述於二零一七年錄得的較少收益。

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5.9%輕微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4.1%。有關減少主要由於二零一七年韓國業務的毛利率約12.9%，相比二零一六年15.9%減少。香港業務的毛利率高，約為76.1%，乃由於出售軟件授權及提供網絡安全服務，通常於行業內具有較高毛利。

銷售及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及行政開支為68.0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6.1百萬港元)，相當於輕微增加1.9百萬港元或2.9%。穩定銷售及行政開支乃由於韓國業務的成本控制被我們擴充至網絡安全業務領域所致香港業務銷售及行政開支增加抵銷。

年內溢利

因此，本集團除稅後溢利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7百萬港元增加42.2%至二零一七年5.3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二零一七年來自其他收入的匯兌收益貢獻約3.7百萬港元及香港業務於網絡安全服務的毛利較佳。

此換算為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 1.32港仙(二零一六年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1.06港仙)，誠如本公告第二頁所著重指出。

資產負債表

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非流動資產32.9百萬港元，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11.5百萬港元或53.8%。

此乃主要由於收購無形資產合共約11.9百萬港元，與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四日作出的所得款項用途變動公告一致。無形資產為三個分別針對網絡安全、大數據及物聯網功能的軟件平台。

收購軟件平台使本集團於網絡安全業務領域處於優勢地位，並已於二零一七年帶來香港業務首批收益貢獻約9.0百萬港元(誠如上文溢利及虧損討論所呈列)及二零一八年至今收益6.5百萬港元。

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資產283.2百萬港元，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高69.2百萬港元或32.3%。

此乃主要以下三個因素的合併影響：(1)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24.6百萬港元；(2)應收合約客戶款項減少約18.2百萬港元；及(3)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63.1百萬港元。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141.1百萬港元。我們能夠延長供應商付款、收取更多客戶款項並產生正面經營所得現金流量。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代表健康財政狀況，現金141.1百萬港元為我們企業歷史上最佳現金狀況。

此換算為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現金35.27港仙(二零一六年每股現金：22.39港仙)，誠如本公告第二頁所著重指出。

流動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相比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68.1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68.0百萬港元或62.2%。

非流動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重大非流動負債。

因此，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淨流動資產為105.5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1.0百萬港元或1%。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權益為138.2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12.8百萬港元或10.2%。

此換算為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權益34.55港仙(二零一六年每股權益：36.01港仙)，誠如本公告第二頁所著重指出。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為141.1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8.0百萬港元)，包括以韓圓計值約161億韓圓及以美元計值1.5百萬美元及以港元計值11.0百萬港元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具有健康流動資金及充足財務資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一間韓國科技服務供應商，專注於提供系統整合及維護服務。收益包括來自系統整合及維護服務的收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為506.5百萬港元及524.0百萬港元。

系統整合服務

本集團的大部分收益來自提供系統整合，系統整合主要是整合適當硬件及軟件組件，並按照本集團客戶需求將其配置至兼容系統中。來自系統整合服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428.3百萬港元輕微減少2.7%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416.9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二零一七年政治不穩定，我們的管理層選擇能於項目結束後盡快收到款項的優質交易。系統整合分部溢利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48.6百萬港元減少約2.8%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47.2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韓國業務的系統整合項目收益較少。

以下載列直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系統整合項目數目的變動詳情。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項目數目	32
年內獲授的新項目數目	688
年內完成的項目數目	<u>(689)</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項目數目	<u>31</u>

維護服務

本集團亦向客戶提供維護服務，以確保系統正常運行，以及在系統出現故障時，診斷故障及維修相關系統部件，以盡量降低客戶業務受到的干擾。來自維護服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95.7百萬港元減少6.4%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89.6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二零一七年產生的收益較少。維護服務分部溢利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4.5百萬港元減少30.4%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4.0百萬港元。有關減少百分比乃由於韓國業務的維護服務收益減少以及損失兩份利潤較高的維護合約。

未來前景

誠如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所呈列，本集團開始自香港業務產生首批收益約9百萬港元，或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總收益1.8%。本集團預期此趨勢持續。本集團認為香港業務將於二零一八年繼續為本集團於軟件授權及網絡安全服務領域產生更多收益及更高毛利率貢獻。

此外，鑑於韓國市場近期政治穩定性，本集團預期政府機構及公司企業相比二零一七年將於二零一八年投入較高預算，並有信心恢復二零一七年部份未完成及延期項目。因此，本集團預期二零一八年韓國業務業績良好。

本集團期望二零一八年為另一保持盈利業績的年度。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貨幣風險主要產生自以韓圓計值的收益與以美元計值的部分採購款項之間的貨幣差額。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錄得匯兌收益約3.7百萬港元。

本集團的資產押記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3.7百萬港元的定期存款因KSFC代表本集團提供的投標、履約、缺陷、預付款及付款擔保而被質押予KSFC。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157名(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6名)僱員。本集團根據僱員的工作範圍及職責釐定其薪酬。僱員亦享有根據其各自表現釐定的酌情花紅。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70.3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9.0百萬港元)。本集團已採納一項購股權

計劃，以向對本集團成功經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人士提供獎勵及回報。直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已應用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常規作為其自身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為，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本集團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所有守則條文。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上市證券，且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任何有關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所載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交易必守標準之證券買賣守則(「**證券買賣守則**」)。於本公司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其已於年內遵守證券買賣守則。

結算日後事項

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一六年：1.15港仙)。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根據GEM上市規則規定，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公眾人士所持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不低於25%。

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八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舉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適時刊發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八年五月三日(星期四)至二零一八年五月八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合共四個工作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本公司股份未登記持有人須確保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的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已採納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錫基先生、沈振豪先生及容啟泰先生。沈振豪先生(具備合適專業會計資格的董事)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就本集團的內部審核職能、財務報告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以及監察審核程序。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

致謝

最後，本人謹此感謝董事會、管理層及每位忠誠員工的投入及努力工作，以及對各位股東長期以來的信任及支持表示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Future Data Group Limited

主席

徐承鉉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徐承鉉先生、馮潤江先生、李承翰先生及柳晟烈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錫基先生、沈振豪先生及容啟泰先生。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起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保留至少七天，以及於本公司網站www.futuredatagroup.com公佈。